

114學年實施學期16週

相關教務事項宣導

主講：教務處相關單位

日期：114年6月12日(星期四)

本校行事曆教學週數推動歷程

112學年

- 會議通過「教師彈性教學16+2 週規劃試行方案」請老師積極實施16+最後2週學生自主學習。
- 陸續辦理師生宣導3場說明會，並邀請教師分享實施經驗，強化溝通。

113學年

- 持續以網頁、Email等宣導，請授課教師調整課程大綱內容，實施自主學習之教師佔比逐漸提升。
- 實施「上課週數調整」意見調查，多數贊成將學期週數由18週改為16週。

114學年

- 推動「國立中興大學學則」第17條條文修正，並經教育部同意備查。
- 114學年度行事曆報教育部同意備查實施學期16週。

課務組宣導事項-新版教學大綱填寫

- ◆配合114學年度學期16週，實施新版教學大綱，113-2學期(含)以前的教學大綱之第17-18週授課內容，合併複製至新版教學大綱「第16週」授課內容中。請授課教師務必至教務資訊系統，更新教學大綱每週授課內容，並應勾選對應的自主學習項目或填寫說明內容。
- ◆新版教學大綱操作說明。(資料下載：[課務組網頁/最新消息](#))



課務組宣導事項-

授課滿18小時為1學分

**學期上課週數調整為16週，
不影響教師授課時數(或鐘點費)之計算方式**

- 依據：大學法施行細則第23條規定，大學學分之計算原則以授課滿18小時為1學分；實習或實驗課之科目每學期以三十六至五十四小時為一學分。
- 依據：本校學則第十七條「各科目學分之計算，以授課十八小時一學分為原則，實習或實驗課之科目每學期以三十六至五十四小時為一學分，課程得於十六週完成。」

註冊組宣導事項-成績上傳

● 學期上課週數調整16週，維持教師成績上傳規定

- ✓ 依據【學生學業成績考核辦法】規定
- ✓ 第9條：學期成績考核應於學期考試後一週內完成系統登錄。
- ✓ 第11條：成績更正截止日為學期考試後四週內完成。

註冊組 宣導事項-成績上傳

- 學期上課週數調整16週，維持教師成績上傳規定

1132學期成績上傳日程

期末考週
(第16週)

期末考後
1週
6/27前

期末考
後2週

期末考
後3週

期末考後
4週
7/18前

完成學期
成績登錄

成績更正
截止日

教發中心宣導事項

- ❖ 配合16週教學規劃推動，調整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為12~15週實施。

依本校教學意見調查辦法規定，每學期期末考前四週內，由教務處針對本校所有課程(除台下指導類)實施教學意見調查。

- ❖ 校院級課程TA服務意見調查亦調整為12~15週實施。

- ❖ 導生晤談開放時間亦調整為13~16週後一週實施，調整後線上開放期間共計五週。



國立中興大學

~以上報告 感謝聆聽~

1919

意見交流與討論

